

# 吴忠市教育局

## 2021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以下简称《条例》）的要求，现公布我局 2021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本报告包括总体情况、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等六个部分内容，并附相关指标统计附表等。本报告中所列数据的统计自 2021 年 1 月 1 日起，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止。

本报告电子版可在吴忠市政府门户网站“政府信息公开年报”（<http://www.wuzhong.gov.cn/xxgk/zfxxgknb/>）公布，欢迎查阅。如对本报告有任何疑问，请与吴忠市教育局办公室联系（地址：吴忠市利通区迎宾街 449 号；邮编：751100；电话：0953-2037962；传真：0953-2037961）。

### 一、总体情况

2021 年，吴忠市教育局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历次全会精神，持续推进落实《条例》规定，严格按照国务院、自治区、市政务公开工作要点明确的目标任务和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部署要求，

着力提高政务公开标准化、规范化水平，依法依规全面履行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切实提升政府工作透明度和政府公信力。

### **（一）主动公开**

2021年，市教育局共主动公开政府信息289条，各类政府信息发布情况如下：义务教育栏目108条、部门文件86条、年度预算公开17条、年度决算公开18条、政策解读2条、行政执法公示9条、政府信息工作年报1条、新闻中心6条、公示公告39条、议案提案2条、规范性文件1条。2021年，“吴忠教育”微信公众平台发布信息83期，共410篇。市教育局主要通过两种形式发布政府信息：一是按时向市档案局、市图书馆、政务服务中心报送主动公开的政府信息；二是在吴忠市政府门户网站相关公开栏目，主动公开的政府信息全文电子化上网发布。同时，落实政府信息主动公开新要求，对政府信息公开专栏统一格式，加强规范，确保主动公开内容全部公开到位。

### **（二）依申请公开**

以完善内容办理制度为抓手，以规范答复文书格式为重点，落实依申请公开各项规定，全面提升政府信息公开申请工作质量。2021年，我局未收到“依申请公开”的政府信息申请。

### **（三）政府信息管理**

加强权力配置信息公开，按要求公开权责清单、依法公开工

作职能、机构设置等信息。参照教育部制定的《义务教育领域基层政务公开标准指引》，编制教育系统政务公开事项标准目录，并按时公开。加强公共卫生信息公开，以权威信息及时引导社会舆论，为疫情防控工作提供有力支撑。严格落实政府信息公开主体责任、保密审查、信息发布审核“三审三校”等制度，坚持分级分类审核、先审后发，明确审核主体、审核流程，严把政治关、法律关、政策关、保密关、数据关、文字关等“六关”，确保发布信息的真实性、准确性、权威性。

#### **（四）政府信息公开平台建设**

遵循便利、实用、有效的原则，不断创新信息公开的载体形式，着力推进网上政务公开。通过政府门户网站、教育云平台、主流新闻媒体、“吴忠教育”微信公众号、家校微信群等多角度多渠道，第一时间迅速精准发布疫情防控、学生资助、入学招生、教师招聘、民生热点等重要信息，加大对教育信息的公开力度，对新出台的政策进行全方位宣传解读，扩大政策宣传传播范围，提高知晓率，释放权威信号，及时回应群众关切，让信息多跑腿，群众少走路。高度重视群众诉求工作，针对市长热线、局长信箱、行风热线、问政互动等不同渠道的来信、来函、来件，及时进行答复，做到件件有落实，事事有回应，切实增强了群众对市教育局和学校的信任和支持。2021年全年，12345（51890）便民服

务热线共受理各类诉求 266 件，办结率 100%，满意度 99.2%。

### （五）监督保障

我局及时调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领导小组，明确分管领导、责任科室和具体负责人员，使政务公开工作与日常业务工作融为一体，整体同步推进。同时，将政务公开工作纳入绩效考核，严把公开内容和项目关。采取多种形式，强化监督检查工作，实行定期检查与不定期检查相结合。鼓励广大干部、群众主动参与监督，积极反映公开过程中存在的突出问题，使公开工作更加扎实、有序开展。

##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制发件数	本年废止件数	现行有效件数
规章	0	0	0
行政规范性文件	0	12	3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546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0		
行政强制	0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本年收费金额（单位：万元）		
行政事业性收费	191		

###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总计	
		自然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商业企业	科研机构	社会公益组织	法律服务机构	其他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三、本年度办理结果	(一) 予以公开	0	0	0	0	0	0	0	
	(二) 部分公开（区分处理的，只计这一情形，不计其他情形）	0	0	0	0	0	0	0	
	(三) 不予公开	1.属于国家秘密	0	0	0	0	0	0	0
		2.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	0	0	0	0	0	0	0
		3.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0	0	0	0	0	0
		4.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0	0	0	0	0	0	0
		5.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0	0	0	0	0	0	0
		6.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0	0	0	0	0	0	0
		7.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0	0	0	0	0	0
		8.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0	0	0	0	0	0	0
	(四) 无法提供	1.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0	0	0	0	0	0	0
		2.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0	0	0	0	0	0	0
		3.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0	0	0	0	0	0	0
	(五) 不予处理	1.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0	0	0	0	0	0	0
		2.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3.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0	0
		4.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5.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0	0	0	0	0	0	0
	(六) 其他处理	1.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2.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3.其他		0	0	0	0	0	0	0	
(七) 总计		0	0	0	0	0	0	0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0	0	0	0	0	0	0	

####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措施

##### （一）存在的问题

2021年，在市委、市政府的坚强领导下，在上级部门的大力支持下，我们做了大量的工作，也取得了新的进展，但仍存在一定的差距和不足。主要表现在：**一是**信息公开的队伍建设需进一步优化；**二是**信息公开工作存在薄弱环节，对信息公开工作的时效性、连续性方面有待进一步强化；**三是**政府信息公开内容不够丰富、公开形式过于单一、公开数量有待进一步加强。

##### （二）改进措施

2022年，市教育局将紧紧围绕市委、市政府中心工作，大力推进教育系统信息公开工作，不断提高教育工作透明度。**一是加强机构队伍建设**。及时调整充实政府信息公开、政务公开领导小组成员，配强工作力量。定期组织学习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常学常新，与时俱进，着力提升政府工作人员的政务公开意识和能力。**二是加强政务公开平台建设**。积极主动更新各版块信息，健全政策解读回应机制，加强教育信息传播广度和力度。坚持以社

会需求为导向，继续重点推进与社会发展和群众生活密切相关的政府信息公开。三是加强政府信息管理。依法规范依申请公开工作，建立健全政府信息公开申请登记、审核、办理、答复、归档等各项内部工作制度。以政府信息公开带动办事公开，以办事公开带动便民服务，进一步推动政府信息公开与网上办事工作的结合。

##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本单位无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无收取信息处理费情况。